

丽水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5年2月25日在丽水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丽水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李 锋



李锋在作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首席记者 雷宁 摄

各位代表：

我受丽水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过去一年工作回顾

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在中共丽水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实施“八八战略”，忠实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对丽水的重要嘱托，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省委十五届五次全会、市委五次全会和七次全会精神，紧扣中央和省、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的部署要求，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有效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丽水新篇章作出了积极贡献。全年召开市人大常委会会议9次，主任会议16次，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33个，制定、修订地方性法规3部，作出决定决议7项，提出审议、视察、评议意见22个，主要做了八方面工作：

一是切实增强国家根本政治制度自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举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重要思想”专题学习会，深刻领会核心要义、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精心组织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系列活动，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更加深入人心。与全国人大机关、省人大机关在浙江理工大学举办“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走进大学校园”活动。赴丽水学院、丽水中学等开展“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主题思政课”。依托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服务中心的阵地优势，建成全省首个校外“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累计开展主题思政活动53场次，参与学生4100余人次，相关做法被光明日报、学习时报、浙江日报、中国人大网等主流媒体报道。

二是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常委会党组学习19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2次，一体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健全闭环落实机制，推进学习常态化、规范化、实效化。落实党全面领导人大工作各项制度，坚决贯彻党中央和省、市委的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关于加强党全面领导推进新征程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市委《持续升级人大代表联络站打造人大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服务中心的意见》等文件精神，不折不扣执行市委对人大工作的指示和要求。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重要事项向市委请示报告21次。作出关于“推动执行工作高质量发展，提升司法公正满意度”等决定决议，选举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96人次，确保市委重大部署、人事安排意图顺利实现。

三是有效监督助推经济稳进向好。加强经济工作和重点领域监督，在助推丽水跨越式高质量发展中彰显人大担当。紧盯经济社会发展年度目标和重点改革任务，聚焦优化营商环境，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上半年经济和社会发展和下半年工作情况、浙江省促进中小微企业和民营企业发展条例执法检查审议意见落实情况报告，组织人大财经委委员、专业代表、咨询专家和常委会机关干部开展走进半导体产业、中医药大健康产业、国有企业等活动，连续9年听取和审议市本级政府重大投资项目计划执行及计划草案报告，连续3年对全市招商引资好项目情况开展监督。加强对预算执行监督，审查批准预算调整方案和2023年度财政决算，深入开展“1个重点财政支出政策、1个重点单位整体支出、1个政府重大投资项目”的“1+1+1”绩效评价工作，有效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加强对审计工作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监督，有力推进预算管理更加规范合法。听取和审议2023年度全市和本市本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专项报告，审议全市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首次以评价为引导开展国资专项监督。出台人大监督与纪检监察、审计、行业部门、社会等监督方式贯通协同的“四督联动”机制，推动形成监督合力。

四是立良法促善治推进法治建设。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立法工作格局，将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深度融入立法工作。制定

《丽水市青田稻鱼共生系统保护发展条例》，修改《丽水市物业管理条例》《丽水市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在全省率先探索构建地方性法规立法后评估指标体系。指导22个基层立法联系点开展特色建设，成功创建全省首个地级市的全国人大基层立法联系点，为在国家立法中发挥“直通车”作用奠定坚实基础。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依法备案审查规范性文件39件，监督纠正不适当的规范性文件2件。维护宪法权威，修订落实宪法宣誓制度若干规定，组织开展国家宪法日活动，检查宪法宣誓制度执行情况，对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人开展履职评议。市县联动开展科技进“一法两条例”执法检查，听取和审议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代表建议落实情况报告，提升人大司法监督质效。

五是助推美丽大花园品质提升。开展人大助推美丽大花园品质提升专项行动，以工作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推进市委重大部署落地见效。听取和审议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暗访及排查发现问题整改专项督查，市县联动开展噪声污染防治法、扬尘污染防治规定等执法检查。持续监督《丽水市南明湖保护管理条例》执法检查审议意见整改落实，组织代表视察主城区内河整治工作，助推主城区内河实现清淤、管网改造、排灌截污、生态补水规范排水行为全覆盖。开展瓯江山水诗路文化带建设和文旅融合发展工作情况专题调研，向全市各级人大代表发出护航美丽丽水倡议书，助力打造诗画浙江大花园最美核心区。

六是群策群力促进共同富裕。坚持人民至上，聚焦“关键小事”，助力“民生大事”，积极回应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开展茶产业发展情况调研，推动村集体和农民持续增收。听取和审议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强村公司运行情况报告，省、市、县联动开展医疗保障专项监督。连续三年开展华侨华人走进人大活动，组织代表视察人防工程建设管理情况。开展市级（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现代社区建设、为侨服务体系建设和专题调研。扎实开展人大信访工作，依法受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助力营造安定和谐社会环境。

七是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工作机制。健全机制，搭建平台，强化服务，全力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制定《关于加强基层流动人大代表作用发挥的指导意见》《关于规范丽水市国家机关负责人走进人大代表联络站实施方案》，推进“一府一委两院”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进站活动常态化，打通代表联系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深化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制定实施《市人大专委会（工委）对口督办代表建议办法》，办结议案建议325件，满意率、面商率、解决率不断得到提升。

八是持续夯实人大履职工作基础。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做到党建工作与人大工作同部署同安排。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制定学习举措18项，组织专题读书班2期，专题学习会5次，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深入基层党组织讲解条例40余人次，把党纪学习教育融入日常、抓在经常，推动纪律建设从严从实。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修订完善机关党组“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严格执行党组工作规则等制度，不断增强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市委实施意见，贯彻“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工作要求，列出任务清单，持续精文减会，整治形式主义，切实为基层减负。加强干部队伍建设，联合省人大举办“宪法与人大”青年联学交流活动，组织开展“奋斗实干 担当争先”机关效能建设，人大干部干事创业精气神得到有效提升。全年全市各级人大工作获全国人大批示肯定2次、省人大批示肯定18次，履职经验做法被全国人大内刊录用4篇、被国家和省级媒体报道50余次，7篇论文被收录省人大优秀论文名单，代表工作、监督工作、立法工作等特色做法分别在省人大专题会议上作典型交流发言。

各位代表，一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各项工作所取得的成就，是中共丽水市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全体人大代表共同努力的结果，是市人民政府、市监察委员会、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和全市各级人大配合协作的结果，是市政协委员、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热情帮助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市人大常委会表示衷心感谢和崇高敬意！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关于“进一步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讲话，以及中央和省、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结合过去一年的工作实践，我们对坚守人大工作履职方向，稳中求进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有几点体会，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不断深化和完善。

一是提高站位、对标看齐，坚决把牢人大工作正确方向。党的领导是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根本保证。这一年，市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市委重大决策部署，聚焦“跨越式高质量发展”历史使命和“打造新

增长极、推进共同富裕、建设大花园”三大战略任务，突出重点、精准发力，做到市委工作重心在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作用就发挥到哪里。

二是发挥优势、高效履职，全面提升人大工作整体质效。不断提高新时代新征程人大工作质量和水平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这一年，市人大常委会以高质量立法助推市域治理现代化，为改革发展提供法治保障；以高质量监督服务重点领域攻坚，为经济稳增长助力护航；以高质量的决议决定和任免工作将市委决策部署转化为全市人民的共同意志，为推进重点工作提供有力支撑。

三是打造平台、畅通渠道，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主体作用。人大代表肩负人民赋予的光荣职责，是党和国家联系人民群众的重要桥梁。这一年，市人大常委会尊重代表主体地位，积极推动市、县、乡三级代表联络阵地共建共享、迭代升级，形成架构体系，有效畅通代表联系群众的渠道，不断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工作机制，让代表主体作用更加彰显。

四是守正创新、固本强能，持续夯实人大履职工作基础。全面加强自身建设是人大及其常委会履职工作的基础关键。这一年，市人大常委会突出党建引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断增强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打造过硬队伍，营造“讲政治、讲担当、讲情怀”的干事氛围；讲好人大故事，不断提升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影响力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感召力；推进全市各级人大上下联动，不断增强基层人大主动担当意识和履职行权本领。比如，莲都人大开展乡镇（街道）人大代表“阳光票决制”工作，贯通基层民主“两个平台”；龙泉人大紧扣“双岗双联双赛争先锋”主题，更加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主体作用；青田人大发挥侨乡优势，构建全面覆盖、畅通高效的“联侨”工作模式；云和人大打造代表与干部“互为师徒”平台，推进履职阵地和履职体系建设；庆元人大探索专题询问新路径，提高专题询问问题的准确性、形式的多样性和监督的实效性；缙云人大常态化实施“邀约国家机关联络站”，零距离汇民意，一站式破难题，激活了代表履职动能；遂昌人大围绕“代表”和“监督”两大主题，助推政府重大投资项目和民生实事项目“两件大事”落地落实；松阳人大25年持续深耕行政执法办案质量检查，探寻县域法治监督新路径；景宁人大深化“螺旋式”闭环监督，助力畲乡高质量发展和共同富裕。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常委会工作还存在不足，主要是：地方立法保障改革发展的力度还需要进一步加大；监督工作的实效性和刚性还需要进一步增强；服务保障代表更好履职的机制还需要进一步完善；各专门委员会、专家咨询组、专业代表小组的作用发挥还需要进一步深化；推动基层人大工作能力提升还需要进一步加强，等等。为此，常委会将进一步虚心听取代表和各方面的意见建议，不断加强和改进工作，履行好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

今年工作主要任务

各位代表，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是我市落实“迈好三大步、实现三个新”奋斗目标迈好“第一步”的关键之年。今年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央和省、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的精神，深入实施“八八战略”，忠实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对丽水的重要嘱托，紧扣省委“一个首要任务、三个主攻方向、两个根本”，聚焦市委“一个历史使命、三大战略任务”，聚力跨越式高质量发展三年突破行动，大力弘扬“六干”作风，奋力书写“丽水之干”，奋斗实干、担当争先，高位位服务大局、高水平依法履行职权、高效能聚合代表力量、高标准加强自身建设，全面推进我市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为跨越式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贡献人大力量。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统筹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从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高度出发，持续推进人民代表大会理论和实践创新，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要求，形成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为新时代新征程充分发挥国家根本政治制度作用、坚持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了科学指引和根本遵循。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省委出台《关于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推进新征程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作出加强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支持和保证人大依法有效行使职权、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主体作用、夯实人大工作基础等重要部署；为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不断推动新时代新征程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明确了工作方向和实现路径。

为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精神以及中央、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市委在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上对人大工作提出“旗帜鲜明讲政治、紧贴大局显作为，夯实基础强履职，勤廉并重树形象”四方面要求，为奋力开拓丽水人大工作新局面提出了明确目标和工作要求。

各位代表，人大工作的大方向、大原则、大道理，既是理论问题、认识问题，更是实践问题、行动问题。我们将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以及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紧扣中心任务、民情民意、法治保障、问题导向，依法履行职权，构建好任务体系、工作体系、评价体系、服务体系，持续夯实人大履职基础，不断提升人大工作的全面性、全程性、创新性，稳中求进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做到“五个强化五个进一步”：

一是强化思想引领，进一步加强常委会政治建设。始终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牢牢把握人大政治机关定位。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请示报告制度，完善常委会党组专题学习和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等制度载体，强化理论武装、筑牢思想根基，不断增强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做好人大工作的强大动力。深化运用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支持市纪委监委派驻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纪检监察组工作，推进人大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进一步强化作风效能建设，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及中央和省、市委关于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各项工作部署，推动人大工作提质增效。

二是强化职能优势，进一步服务改革发展大局。始终坚持发挥职能优势，自觉把人大工作置于全市改革发展大局中去思考、去谋划、去推进，持续推进人大监督选题精准化、贯通聚合化、程序规范化、评估智能化、调研检查实效化。持续拓展“四督联动”，不断提高监督的精准性和有效性，推动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治理效能。聚焦市委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创新丽水建设、教科人一体化发展、新质生产力培育、现代化经济体系构建等重大部署，加强对“十四五”规划纲要执行情况、“十五五”规划纲要编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政府重大投资计划的审查监督。开展山海协作专题调研。贯彻落实好新修改监督法的有关规定，找准小切口、运用微创新，强化人大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和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监督，听取和审议企业国有资产、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围绕省委赋予丽水建设诗画浙江大花园最美核心区的战略部署，全面落实生态文明建设情况报告制度；专题调研公安机关生态警务建设、森林病虫害防治、单村水电站改造提升情况，组织开展视察浙西南（丽水）水库群建设。着眼“支持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加强珍稀野生动物发现地保护”“加大力度传承发展非物质文化遗产”等地方特色领域，梳理代表意见，常态化推进代表建议与公益诉讼检察建议双向衔接转化工作。

三是强化法治保障，进一步助推基层治理现代化。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加强和改进地方立法工作，保障法律法规有效实施，以法治力量助推基层治理现代化。制定《丽水市法院安全管理工作规定》。开展廊桥保护条例、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条例、瓯江山水诗路文化资源保护利用条例、瓯江干流垂管管理规定等立法前期调研，争取打造更多具有丽水特色的立法成果。注重政府立法质量和实效，对《丽水市革命遗址保护条例》开展立法后评估，跟踪监督居家养老服务条例实施情况，市县联动开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执法检查。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科创飞地建设情况报告，听取和审议市监委关于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的专项工作报告，持续监督《关于推动执行工作高质量发展 提升司法公正满意度的决定》贯彻落实情况。贯彻落实《浙江省各级人大常委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条例》，持续开展市县联动、协同联审和岗位练兵活动，完善备案审查机制，加强乡镇（街道）备案审查工作能力建设。

四是强化作用发挥，进一步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始终坚持把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作为推动人大工作的主题主线，抓实“四建设两提升”，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工作机制。把牢主责主业、夯实法定会议主渠道，发挥人大代表主体作用、巩固代表联络站主阵地，按照“把好向、选好人、开好事、守好法、定好规、议好事、建好站、筑好基”的“四主八好”工作要求，提升基层人大工作质效。立足“立法直通车”“民意连心桥”“法治推进器”功能，充分发挥全国人大基层立法联系点“上接天线，下接地气”作用。聚焦群众普遍关切，专题调研乡村小规模学校布局优化调整情况，推进边远山区学生从“有学上”到“上好学”，实现基础教育从“基本均衡”迈向“优质均衡”；专题调研丽水两地文化交流情况、涉外婚姻管理服务情况、新时代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情况、医旅融合发展工作情况、渔业发展情况；组织代表视察民族乡镇生态适宜型产业发展情况、无障碍设施建设情况；听取和审议深化新时代“千万工程”工作情况、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情况报告。更好支持保障代表发挥主体作用，继续开展代表“双岗建功”系列主题活动，迭代升级“局长进站”“代表有约”工作，推动形成一批履职成果；完善市委主要领导牵头督办、市人大常委会领导领衔督办、市人大常委会各（工）委分口督办、“一府一委两院”负责人领衔办理重点建议制度，推动代表意见建议高效办理；深化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强化对票决项目的监督检查、评估评估。

五是强化统筹协调，进一步激发人大队伍活力。始终坚持把人大及其常委会建设成为政治机关、国家权力机关、工作机关、代表机关的目标定位，秉持“统筹、整合、联动”理念，大力弘扬忠诚干、务实干、担当干、创新干、团结干、廉洁干的“六干”作风，努力打造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人大工作队伍。开展代表专题培训，提升代表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完善代表向选举单位或选区选民报告履职情况、代表履职档案登记、履职评价激励等工作机制，推动代表自觉接受人民监督。坚持“请进来”和“走出去”相结合，积极开展华人华侨“走进人大”等活动，统筹推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主题思政活动”、人大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大思政课”实践教学等活动，共同讲好全过程人民民主故事。加强人大制度理论研究和宣传工作，营造凝心聚力依法履职的良好氛围。

同志们，新征程赋予新使命，新使命呼唤新作为。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丽水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牢记嘱托、忠诚履职、守正创新、奋勇前行，努力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为跨越式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值班编委	阮春生
夜班主任	蓝东海
审读	王璐 朱俊华
夜班编辑	陈俊
三至六版校对	吴慧芬
夜班主编	杨祝娟
电脑组版	
一版	黄莹莹
二、四、六版	钱星辰
三、五版	李红伟
七、八版	徐阳娟